

攀枝花市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

工 作 通 报

2020 年第 19 期

污染防治‘三大战役’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25 日

2020 年 1—7 月份全市水环境质量目标 完成情况通报

根据省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办公室《2020 年 1—7 月份全省水环境质量情况通报》(2020 年第 19 期), 1—7 月, 我市水环境质量总体保持优良。为深入贯彻《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攀枝花市实施方案的通知》(攀办函〔2015〕205 号) 工作要求, 持续推进水生态环境保护, 现将全市 1—7 月份水环境质量目标完成情况通报如下:

一、地表水环境质量

1—7 月, 全市纳入国家考核的断面共 4 个。其中, 雅砻江流域断面: 雅砻江口、柏枝; 长江(金沙江)流域断面: 倮果、大湾子, 4 个断面水质均达到 I 类, 达到地表水目标

考核要求，无劣Ⅴ类水质断面，建成区无黑臭水体。

二、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

7月，观音岩水库和金沙金江2个地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为100%，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考核要求。

附件1

2020年1—7月水质断面目标考核达标情况表

考核断面类别	序号	断面名称	所在流域	2020年 水质现状	实际达标情况	责任单位
					1—7月	
国家考核断面	1	倮果	金沙江、 长江干流	I	达标	东区人民政府
	2	柏枝	雅砻江	I	达标（同比提升）	盐边县人民政府
	3	大湾子	金沙江、 长江干流	I	达标（同比提升）	钒钛高新区管委会、盐 边县人民政府
	4	雅砻江口	金沙江 雅砻江	I	达标	东区人民政府、盐边县 人民政府

附件 2

2020 年 7 月地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

序号	水源名称	水质现状	实际达标情况 7 月	水质达标率 (%)	责任单位
1	金沙金江水源地	Ⅱ类	达标	100%	钒钛高新区管委会
2	观音岩水库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Ⅱ类	达标		仁和区人民政府

送：市河长办，市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领导小组
成员单位，县（区）人民政府，县（区）生态环境局，市生
态环境局机关各科（室）、直属单位。
